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冠力针织制衣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沙）环建表（2026）0005号

中山市冠力针织制衣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338120237P）：

报来的《中山市冠力针织制衣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中山市冠力针织制衣有限公司锅炉技改项目（项目代码：2508-442000-04-02-294959，以下简称该项目）选址中山市沙溪镇宝珠东路120号首层A区（选址中心位于东经113°19′22.412"，北纬22°30′42.108"），该项目将原有1台2t/h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淘汰，新增1台3t/h的燃天然气常用锅炉和1台3t/h生物质成型燃料备用锅炉，新增租用原址东侧相邻区域（占地面积为390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800平方米）作为锅炉房。该项目技改后产品、产能不变，占地面积共计13400平方米，建筑面积共计8800平方米。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广州穗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运营期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各项工序生产的废气应进行有效收集处理,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表》建议值。

燃天然气常用锅炉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采用“低氮燃烧器+烟气再循环技术”经管道收集通过30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燃生物质成型燃料备用锅炉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和烟气黑度)经管道收集引至“SCR脱硝+干式脱硫+耐高温布袋除尘器”工艺处理后,通过30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烟气黑度、一氧化碳有组织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二)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本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项目锅炉排污水产生量84t/a、除盐废水产生量980t/a、反冲洗废水产生量280t/a,回用于生活用水的厕所冲洗,不外排。回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1“冲厕、车辆冲洗”标准限值。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营运期生产设备应合理布局, 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 对高噪声源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基础减振等综合措施, 加强设备定期维护和保养管理。厂界北侧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类标准, 其余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该项目不新增生活垃圾, 营运期产生的废机油、废机油包装罐、含油抹布及废手套和废催化剂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炉渣、废布袋和一般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

(五) 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 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 落实防渗防漏、围堰、应急截流等措施, 有效防范污染事故发生。

(六) 合理划分防渗区域, 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 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七) 该项目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 该项目技改后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有所削减, 技改后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不得大于0.209吨/年。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

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若严于本批复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按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或新修订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六、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6年4月13日